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
扩建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公示稿)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 (盖章)

2025 年 10 月

生态环境部监制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
扩建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单位名称：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或签章）：

通讯地址：南通高新区金鼎路 19 号

邮政编码：226300

电子邮箱：/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目录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 2	放射源	4
表 3	非密封放射性物质	4
表 4	射线装置	5
表 5	废弃物（重点是放射性废弃物）	6
表 6	评价依据	7
表 7	保护目标与评价标准	10
表 8	环境质量和辐射现状	13
表 9	项目工程分析与源项	17
表 10	辐射安全与防护	21
表 11	环境影响分析	25
表 12	辐射安全管理	35
表 13	结论与建议	39
表 14	审批	44
附图 1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地理位置图	45
附图 2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布局及周围环境图	46
附图 3	公司 1#厂房平面布局图	47
附图 4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平面布局示意图	48
附图 5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剖面布局示意图	49
附图 6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辐射安全措施示意图	50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51
附件 2	射线装置使用承诺书	52
附件 3	辐射防护屏蔽设计说明	53
附件 4	租赁协议复印件	54
附件 5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56
附件 6	《食品级奥氏体不锈钢管件加工的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复印件	57
附件 7	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60
附件 8	环评批复及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复印件	62
附件 9	辐射环境现状检测报告复印件	66
附件 10	年度环保检测报告复印件	75
附件 11	个人剂量监测报告复印件	82
附件 12	X 射线探伤机参数说明文件	86

表 1 项目基本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扩建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姓名	张圣华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册地址		南通高新区金鼎路 19 号				
项目建设地点		南通高新区金鼎路 19 号 1#车间南部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环保总投资 (万元)		投资比例 (环保投资/总投资)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占地面积 (m ²)	/
应用类型	放射源	<input type="checkbox"/> 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I类 (医疗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V类			
	非密封放射性物质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制备 PET 用放射性药物			
		<input type="checkbox"/> 销售	/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乙 <input type="checkbox"/> 丙			
	射线装置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销售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其他	/				
	1 项目概述					
1.1 建设单位基本情况						
<p>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5 月 11 日，注册地址位于南通高新区金鼎路 19 号。经营范围包括：特种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金属制品研发；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机械设备研发等。公司租赁江苏宏启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南通高新区金鼎路 19 号的厂房、办公楼等场所用于生产及办公，租赁协议见附件 4。</p>						

公司《食品级奥氏体不锈钢管件加工的技术改造项目》已于2021年12月9日取得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备案证（通高新管备（2021）172号），项目代码2112-320658-89-02-726296，详见附件5。《食品级奥氏体不锈钢管件加工的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2年11月10日通过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批，环评批复复印件见附件6。

1.2 项目规模及任务由来

由于生产、检测需要，公司拟在1#车间南部扩建1座固定式X射线探伤房，并配备1套XYG-3205型X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用于开展公司生产的螺旋钢管等的无损检测工作，主要检测工件为圆筒状，工件最大直径为2m，最大长度为12m，最大壁厚为30mm。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现有2名辐射工作人员，拟新增2名辐射工作人员专职负责本项目检测工作。设备周开机曝光时间约为10小时，年开机曝光时间约为500小时。

本次评价核技术应用项目情况一览表见下表1-1：

表 1-1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本次评价核技术应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射线装置名称型号	数量	最大管电压 kV	最大管电流 mA	额定功率 W	射线装置类别	工作场所名称	使用情况	备注
1	XYG-3205 型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	1	320	5.625	1800	II	X 射线探伤室	拟购	定向机（朝顶部照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使用II类射线装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玖清玖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公司通过资料调研、现场监测和评价分析，编制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项目周边保护目标及项目选址情况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位于南通高新区金鼎路19号，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厂区东侧为金鼎路，南侧为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园区道路、南通深蓝航天科技有限公司、雅科贝思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及南通国人通信有限公司），西侧为绿化，北侧为江苏银羊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公司厂区平面布局及周围环境图见附图2。

本项目固定式X射线探伤房拟建于1#车间南部，1#车间为一层建筑。拟建址东侧为1#车间内部通道及自动焊机区，南侧为1#车间内部通道、厂内道路、绿化、南通博

鼎机械产业园（园区道路及变电所），西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及堆放区，北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堆放区及现有 X 射线探伤房。本项目探伤房为一层建筑，上方无建筑，下方为土层。公司 1#车间平面布局示意图见附图 3。

根据现场调查分析及附图 2 可知，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 50m 范围内没有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评价范围不涉及环境敏感区、生态管控区，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本项目选址合理。本项目辐射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辐射工作人员及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评价范围内的公众。

3 单位原有核技术应用情况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已取得南通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辐射安全许可证（苏环辐证[F0851]，见附件 7），有效期至 2027 年 06 月 22 日，许可范围为：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公司在用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配备有 1 台 X 射线实时成像系统。公司现有核技术应用项目已履行环保手续，环评批复及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复印件见附件 8。公司现有核技术应用项目见表 1-2。

表 1-2 公司现有核技术利用项目清单

射线装置								
序号	名称	型号	类别	数量	场所	环评及审批时间	环保验收、许可情况	备注
1	X 射线实时成像系统	XYD-22508 型	II	1	探伤房	通环核评 [2022]7 号	已许可 已验收 2023 年 3 月	/

4 实践正当性分析

本项目在运行期间将会产生电离辐射，可能会增加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的辐射水平，但采取各种屏蔽措施和管理措施后可得到有效的控制，其对周围环境的辐射影响能够满足标准要求。本项目的建设将满足企业的需求，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措施后，其带来的效益远大于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实践的正当性”的原则。

表 2 放射源

序号	核素名称	总活度 (Bq)/ 活度 (Bq)×枚数	类别	活度种类	用途	使用场所	贮存方式与地点	备注
/	/	/	/	/	/	/	/	/

注：放射源包括放射性中子源，对其要说明是何种核素以及产生的中子流强度 (n/s)

表 3 非密封放射性物质

序号	核素名称	理化性质	活动种类	实际日最大 操作量 (Bq)	日等效最大 操作量 (Bq)	年最大用量 (Bq)	用途	操作方式	使用场所	贮存方式与地点
/	/	/	/	/	/	/	/	/	/	/

注：日等效最大操作量和操作方式见《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

表 4 射线装置

(一) 加速器：包括医用、工农业、科研、教学等用途的各种类型加速器

序号	名称	类别	数量	型号	加速粒子	最大能量 (MeV)	额定电流 (mA) / 剂量率 (Gy/h)	用途	工作场所	备注
/	/	/	/	/	/	/	/	/	/	/

(二) X 射线机，包括工业探伤、医用诊断和治疗、分析等用途

序号	名称	类别	数量	型号	最大管电压 (kV)	最大管电流 (mA)	用途	工作场所	备注
1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	II类	1	XYG-3205 型	320	5.625	工业探伤	X 射线探伤室	定向机 (朝顶部照射)
/	/	/	/	/	/	/	/	/	/

(三) 中子发生器，包括中子管，但不包括放射性中子源

序号	名称	类别	数量	型号	最大管电压 (kV)	最大靶电流 (μ A)	中子强度 (n/s)	用途	工作场所	氚靶情况			备注
										活度 (Bq)	贮存方式	数量	
/	/	/	/	/	/	/	/	/	/	/	/	/	/

表 5 废弃物（重点是放射性废弃物）

名称	状态	核素名称	活度	月排放量	年排放总量	排放口浓度	暂存情况	最终去向
臭氧、氮氧化物	气态	/	/	少量	少量	/	无暂存	通过机械排风排出探伤室，最终排入外环境，臭氧常温下 50min 左右可自行分解为氧气，对环境影响较小
/	/	/	/	/	/	/	/	/

注：1.常规废弃物排放浓度，对于液态单位为 mg/L，固体为 mg/kg，气态为 mg/m³；年排放总量用 kg。

2.含有放射性的废物要注明，其排放浓度、年排放总量分别用比活度(Bq/L 或 Bq/kg 或 Bq/m³)和活度 (Bq)。

表 6 评价依据

法规文件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年修订版），国家主席令第 9 号公布，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版），2018 年 12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4 号修正</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 6 号公布，2003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版），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发布施行</p> <p>(5)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2019 年修订版），国务院令第 709 号第二次修订，2019 年 3 月 2 日发布</p> <p>(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7) 《关于发布射线装置分类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公告 2017 年第 66 号，2017 年 12 月 5 日</p> <p>(8)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2021 年修正版），2021 年 1 月 4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第 20 号修正</p> <p>(9)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 18 号，2011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p> <p>(10) 《关于建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辐射事故分级处理和报告制度的通知》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6]145 号，2006 年 9 月 26 日起施行</p> <p>(1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9 号，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p> <p>(12) 《关于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和考核有关事项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57 号，2019 年 12 月 23 日</p> <p>(13) 《关于启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2019 年 10 月 21 日</p> <p>(14)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9 年第 38 号，2019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p>
------	---

	<p>(15) 《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正版），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正</p> <p>(16)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2018年6月9日</p> <p>(17)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号，2020年1月8日</p> <p>(18)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2020年6月21日</p> <p>(19)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监管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187号，2021年5月28日</p>
<p>技术标准</p>	<p>(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p> <p>(2)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内容和格式》（HJ10.1-2016）</p> <p>(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 19-2022）</p> <p>(4)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61-2021）</p> <p>(5) 《环境γ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HJ1157-2021）</p> <p>(6)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p> <p>(7) 《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p> <p>(8) 《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250-2014）及第 1 号修改单</p> <p>(9) 《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GBZ128-2019）</p>

其它	<p>与本项目相关附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委托书（附件 1） (2) 射线装置使用承诺书（附件 2） (3) 辐射防护屏蔽设计说明（附件 3） (4) 租赁协议复印件（附件 4） (5)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附件 5） (6) 《食品级奥氏体不锈钢管件加工的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复印件（附件 6） (7) 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附件 7） (8) 环评批复及竣工环保验收意见复印件（附件 8） (9) 辐射环境现状检测报告复印件（附件 9） (10) 年度环保检测报告复印件（附件 10） (11) 个人剂量监测报告复印件（附件 11） (12) X 射线探伤机参数说明文件（附件 12）
----	---

表 7 保护目标与评价标准

<p>评价范围</p> <p>根据《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 核技术利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内容和格式》（HJ 10.1-2016）中“放射源和射线装置应用项目的评价范围，通常取装置所在场所实体屏蔽物边界外 50m 的范围”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评价范围为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边界外 50m 区域。</p>					
<p>保护目标</p> <p>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及《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20〕1 号），本项目评价范围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p> <p>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22），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受影响的重要物种、生态敏感区以及其他需要保护的物种、种群、生物群落及生态空间等生态保护目标。</p> <p>本项目利用 X 射线进行无损检测，占用资源少，不会降低评价范围内水、气、土壤的环境功能类别和环境质量，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p> <p>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周围 50m 范围内没有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保护目标主要为辐射工作人员、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评价范围内的公众。</p>					
<p>表 7-1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评价范围内保护目标情况一览表</p>					
保护目标名称	保护目标位置	方位	最近距离	规模	环境保护要求
辐射工作人员	操作室	东北侧	紧邻	2 人	职业人员年剂量约束值 5mSv/a
公众	通道	东侧	紧邻	流动人员	公众人员年剂量约束值 0.1mSv/a
	自动焊机区		约 29m	约 4 人	
	通道	南侧	紧邻	流动人员	
	厂内道路、绿化		约 10m	流动人员	
	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园区道路及变电所		约 28m	流动人员	
	通道	西侧	紧邻	流动人员	
	堆放区		约 6m	流动人员	
	通道	北侧	紧邻	流动人员	
	堆放区		约 12m	流动人员	
原有 X 射线探伤房*	约 31m		2 人		
<p>*：现有探伤房操作人员为建设单位其他项目辐射工作人员</p>					

评价标准

1 剂量限值

《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

表 7-2 工作人员职业照射和公众照射剂量限值

/	剂量限值
职业照射 剂量限值	工作人员所接受的职业照射水平不应超过下述限值： ①由审管部门决定的连续 5 年的年平均有效剂量（但不可作任何追溯性平均），20mSv； ②任何一年中的有效剂量，50mSv。
公众照射 剂量限值	实践使公众有关关键人群组的成员所受的平均剂量估计值不应超过下述限值： ①年有效剂量，1mSv； ②特殊情况下，如果 5 个连续年的年平均剂量不超过 1mSv，则某一单一年份的有效剂量可提高到 5mSv。

2 剂量约束值

根据《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11.4.3.2剂量约束值通常应在公众照射剂量限值10%~30%（即0.1mSv~0.3 mSv）的范围之内，但剂量约束的使用不应取代最优化要求，剂量约束值只能作为最优化值的上限。确定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及公众的剂量约束值如下：

（1）辐射工作人员年剂量约束值取《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职业人员年剂量限值的1/4，即职业人员年剂量约束值不大于**5mSv/a**；

（2）公众年剂量约束值取《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公众照射剂量限值的10%，即公众年剂量约束值不大于**0.1mSv/a**。

3 辐射剂量率控制水平

根据《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117-2022）

6.1.3 探伤室墙体和门的辐射屏蔽应同时满足：

a) 关注点的周围剂量当量参考控制水平，对放射工作场所，其值应不大于 100 μ Sv/周，对公众场所，其值应不大于 5 μ Sv/周；

b) 屏蔽体外 30cm 处周围剂量当量率参考控制水平应不大于 2.5 μ Sv/h。

6.1.4 探伤室顶的辐射屏蔽应满足：

a) 探伤室上方已建、拟建建筑物或探伤室旁邻近建筑物在自辐射源点到探伤室内表面边缘所张立体角区域内时，探伤室顶的辐射屏蔽要求同 6.1.3；

b) 对没有人员到达的探伤室顶，探伤室顶外表面 30cm 处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参考

控制水平通常可取 100 μ Sv/h。

确定本项目关注点剂量率参考控制水平：

(1) 关注点的周围剂量当量参考控制水平，对放射工作场所，其值不大于**100 μ Sv/周**，对公众场所，其值不大于**5 μ Sv/周**。

(2) X射线探伤室墙和入口门外30cm处最高周围剂量当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不大于**2.5 μ Sv/h**。本项目探伤室上方人员不可达，探伤室顶外表面30cm处的周围剂量当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不大于**100 μ Sv/h**。

4 辐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评价参考值

参考《江苏省环境天然贯穿辐射水平调查研究》（辐射防护 第 13 卷第 2 期，1993 年 3 月），江苏省环境监测站。

表 7-3 江苏省环境天然 γ 辐射水平（单位：nGy/h）

/	原野	道路	室内
测值范围	33.1~72.6	18.1~102.3	50.7~129.4
均值	50.4	47.1	89.2
标准差 (s)	7.0	12.3	14.0

注： [1]测量值已扣除宇宙射线响应值。

[2]现状评价时,参考测值范围进行评价。

表 8 环境质量和辐射现状

1 项目地理和场所位置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位于南通高新区金鼎路 19 号，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厂区东侧为金鼎路，南侧为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园区道路、南通深蓝航天科技有限公司、雅科贝思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及南通国人通信有限公司），西侧为绿化，北侧为江苏银羊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公司厂区平面布局及周围环境图见附图 2。

本项目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拟建于 1#车间南部，1#车间为一层建筑。拟建址东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及自动焊机区，南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厂内道路、绿化、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园区道路及变电所），西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及堆放区，北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堆放区及现有 X 射线探伤房。本项目探伤房为一层建筑，上方无建筑，下方为土层。公司 1#车间平面布局示意图见附图 3。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 50m 范围内没有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辐射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辐射工作人员及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评价范围内的公众。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环境现状见图 8-1。





拟建址处

图 8-1 本项目固定式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环境现状

2 环境现状评价的对象、监测因子和监测点位

评价对象：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及周围辐射环境

监测因子： γ 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

监测点位：在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布置监测点位，共计 7 个监测点位

3 监测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及监测结果

3.1 监测方案

检测单位：江苏玖清玖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仪器：X、 γ 辐射空气比释动能率仪（型号 BG9512PG03）（设备编号：J2825，检定有效期：2025.8.13~2026.8.12，检测范围：10nGy/h~200nGy/h，能量响应：25keV~3MeV）

监测时间：2025 年 9 月 29 日

环境条件：天气：多云 温度：24.3℃ 湿度：73.1%RH

监测项目： γ 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

监测布点：在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进行布点，具体点位见图 8-2

监测方法：《环境 γ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HJ 1157-2021）

数据记录及处理：每个点位读取 10 个数据，读取间隔不小于 10s，并待计数稳定后读取数值。每组数据计算每个点位的平均值并计算方差。

3.2 质量保证措施

监测单位：江苏玖清玖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监测布点质量保证：根据《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61-2021）有关布点原则进行布点

监测过程质量控制质量保证：本项目监测按照《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61-2021）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监测人员、监测仪器及监测结果质量保证：监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有检测上岗证，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3.3 监测结果

评价方法：对照江苏省环境天然 γ 辐射水平调查结果进行评价，监测结果见表 8-1，详细检测结果见附件 9。

表 8-1 本项目固定式 X 射线探伤室探伤室拟建址周围 γ 辐射水平测量结果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描述	测量结果 (nGy/h)	备注
1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处	67	平房
2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东侧	64	平房
3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南侧	58	平房
4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西侧	65	平房
5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北侧	58	平房
6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东南侧（雅科贝思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厂房外）	64	道路
7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西南侧（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变电所外）	68	道路

注：测量数据已扣除仪器宇宙射线响应值。建筑物对宇宙射线屏蔽修正因子室内平房取 0.9，室外道路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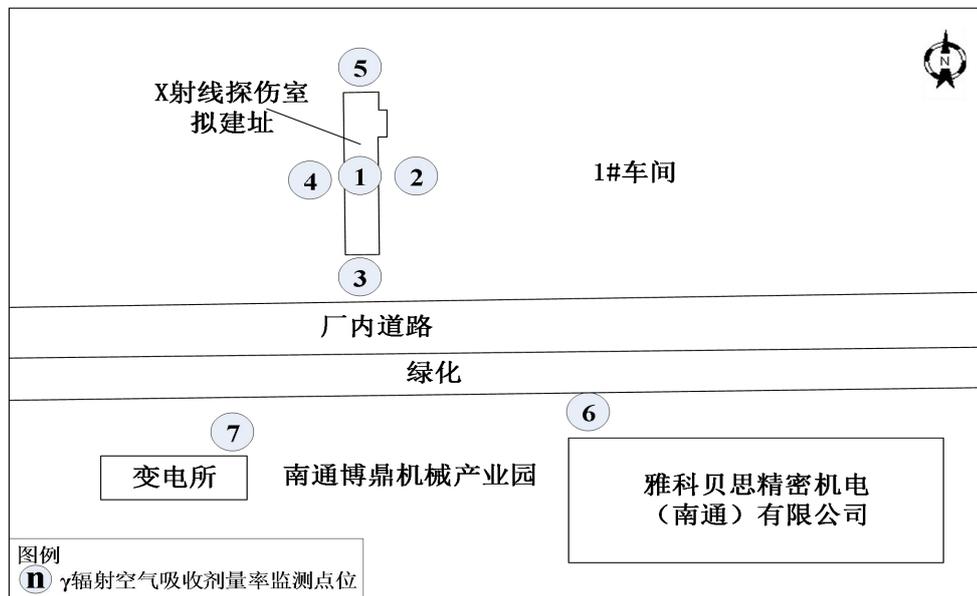


图 8-2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环境 γ 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监测点位示意图

4 环境现状调查结果评价

从现场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及周围环境扣除仪器宇宙射线响应值后的室内 γ 辐射水平为（58~67）nGy/h，室外道路 γ 辐射水平为（64~68）nGy/h，

根据《江苏省环境天然贯穿辐射水平调查研究》（辐射防护 第 13 卷第 2 期，1993 年 3 月），江苏省扣除仪器宇宙射线响应值后的室内 γ 辐射水平为（50.7~129.4）nGy/h，室外道路 γ 辐射水平为（18.1~102.3）nGy/h，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室内外监测点位 γ 辐射水平处于江苏省环境天然 γ 辐射水平室内、室外道路测值范围内，属于正常辐射水平。

表 9 项目工程分析与源项

工程设备与工艺分析

1 工程设备

由于生产、检测需要，公司拟在 1#车间南部扩建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并配备 1 套 XYG-3205 型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用于开展公司生产的螺旋钢管等的无损检测工作，主要检测工件为圆筒状，工件最大直径为 2m，最大长度为 12m，最大壁厚为 30mm。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包含探伤室、操作室，操作室位于探伤室东侧。X 射线探伤室射线装置配备情况见表 9-1。

表 9-1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射线装置配备情况一览表

场所	射线装置名称 型号	数 量	最大管电 压 kV	最大管电 流 mA	出束角度	主射线方向

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主要由 X 射线管、探臂杆、平板探测器等构成，其结构示意图见图 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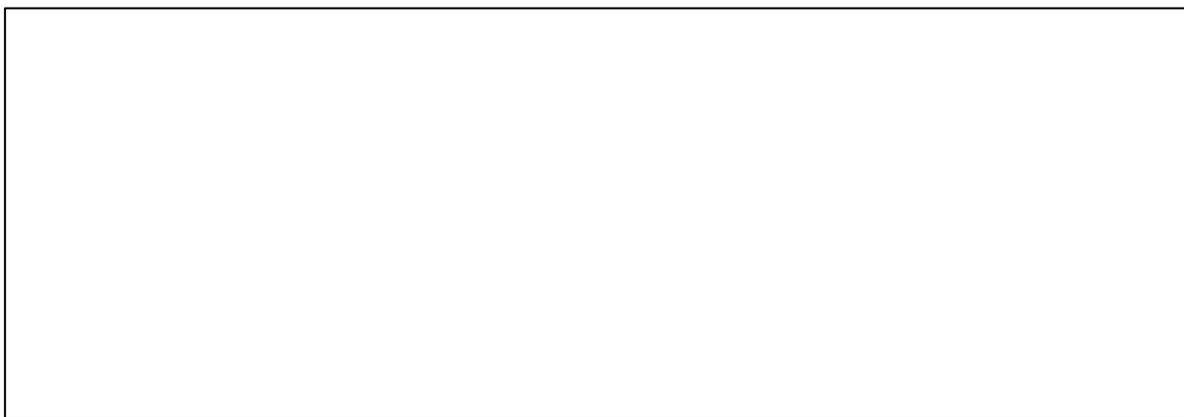


图 9-1 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结构示意图

2 工作原理

2.1 X 射线产生原理

X 射线探伤机核心部件是 X 射线管。它是一个内真空的玻璃管，其中一端是作为电子源的阴极，另一端是嵌有靶材料的阳极。当两端加有高压时，阴极的灯丝热致发射电子。由于阴极和阳极两端存在电位差，电子向阳极运动，形成静电式加速，获取

能量。具有一定动能的高速运动电子，撞击靶材料，产生 X 射线。常见典型的 X 射线管结构图见图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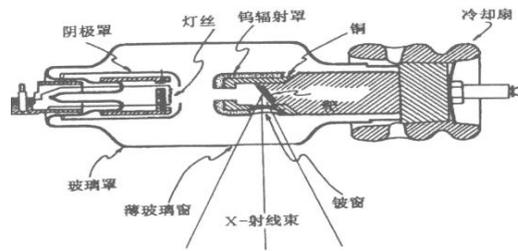


图 9-2 典型的 X 射线管结构图

2.2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工作原理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基本原理是 X 射线管中加速的电子撞击阳极靶产生 X 射线，X 射线穿透金属材料后被图像增强器所接收，图像增强器把不可见的 X 射线检测信号转换为光学图像；用高清晰度电视摄像机摄取光学图像，输入计算机进行 A/D 转换，转换为数字图像，经计算机处理后，还原在显示器屏幕上显示出材料内部的缺陷性质、大小、位置等信息，再根据图像的灰度对检测结果进行缺陷等级评定，从而达到检测的目的。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工作原理示意图见图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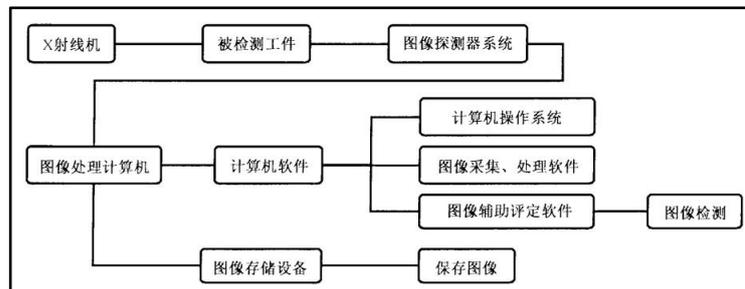


图 9-3 典型 X 射线实时成像工作原理图

3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被探伤工件按照探伤作业计划，通过轨道运至 X 射线探伤室内，辐射工作人员完成探伤前各项准备工作及清场后，在操作室处进行隔室操作，其工作流程如下：

(1) 辐射工作人员在开展检测工作前对探伤室进行检查，确认安全联锁、报警设备和警示灯等安全防护措施运行正常；

(2) 工件通过探伤车经轨道运至 X 射线探伤室内，X 射线管及探臂杆伸入工件内部；

(3) 清场，确认无人后，关闭工件门，人员从迷道离开探伤室，关闭人员门；

(4) 辐射工作人员在操作台调整 X 射线管到合适高度后固定，然后开启 X 射线

数字成像检测系统进行无损检测，检测过程中，X 射线管处于持续工作状态，螺旋钢管的焊缝检测通过探伤车在轨道上的行走完成检测（螺旋焊管逐渐通过 X 射线管，直至螺旋钢管焊缝检测完成），其间 X 射线管的位置不移动，曝光过程中会产生 X 射线和少量的 O₃、NO_x；

（5）通过操作台处的显像器对被测工件的缺损状况进行辨别，装置出束检测与缺陷分析同步完成，同时出具检测报告；

（6）达到预定照射时间和曝光量后关闭曝光功能，曝光结束；

（7）辐射工作人员携带个人剂量报警仪和便携式 X-γ 剂量率仪打开人员门进入探伤室，打开工件门，将被探伤工件运出 X 射线探伤室。

本项目固定式 X 射线探伤工作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见图 9-4。

图 9-4 X 射线探伤机探伤工作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示意图

4 工作人员配置及工作机制

公司现有 2 名辐射工作人员，拟新增 2 名辐射工作人员专职负责本项目检测工作。本项目拟采取一班制工作制。本项目探伤房周开机曝光时间约为 10 小时，年开机曝光时间约为 500 小时。

5 原有工艺不足和改进情况分析

根据现场调查可知，公司已有的探伤项目工艺流程合理，已根据相应标准要求进行检测过程中采取安全防护措施。本项目扩建的 X 射线探伤房与已有项目工艺流程一致，原有核技术利用项目不存在工艺不足情况。

污染源项描述

1 放射性污染源分析

由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的工作原理可知，X 射线是随检测装置的开、关而产生和消失。因此，正常工况时，在开机曝光期间，放射性污染物为 X 射线及其散射线、

漏射线。本项目探伤期间 X 射线是主要污染物。本项目 X 射线辐射类型主要分为以下三类：

有用线束辐射：X 射线管发出的用于工件检测的辐射束，又称为主射线束。

漏射线辐射：由辐射源点在各个方向上从屏蔽装置中泄漏出来的射线称为漏射线。参考《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表 1，320kV 的 X 射线管距辐射源点（靶点）1m 处的泄漏辐射剂量率为 $5 \times 10^3 \mu\text{Sv/h}$ 。

散射线辐射：当主射线照射到检测工件时，会产生散布于各个方面上的散射辐射，参考《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表 2，320kV 的 X 射线 90° 散射辐射最高能量相应的 kV 值为 250kV。

表 9-2 本项目射线装置参数一览表



2 非放射性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在工作状态时，产生的 X 射线会使空气电离产生少量臭氧和氮氧化物。

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将产生生活污水和一般生活垃圾。

表 10 辐射安全与防护

项目安全措施

1 项目布局及分区合理性分析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扩建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包含 X 射线探伤室及操作室。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主射线固定朝顶部照射，操作室位于 X 射线探伤室东北侧，避开了主射线方向。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布局设计满足《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中关于操作室应避开有用线束照射的方向并应与探伤室分开设置的要求，本项目布局设计合理。

图 10-1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平面布局及分区图

本项目拟将 X 射线探伤室作为本项目的辐射防护控制区（图 10-1 中红色阴影方框），在探伤室表面明显位置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及中文警示说明，运行时任何人不得进入；拟将操作室作为辐射防护监督区（图 10-1 中蓝色阴影方框），并在操作室入口设置明显的电离辐射警示标志、警告标语及表明监督区的标牌，工作时无关人等不得进入。本项目辐射防护分区的划分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关于辐射工作场所的分区规定。

2 辐射屏蔽设计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屏蔽防护设计见表 10-1，设计图见附图 4、附图 5。

表 10-1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屏蔽设计参数一览表

--

3 辐射安全措施设计

为确保辐射安全，保障 X 射线探伤机安全运行，公司拟根据《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设计相应的辐射安全装置和保护措施。

3.1 探伤室辐射安全措施

（1）探伤室工件门及人员门均拟设置门机联锁装置，即操作台或 X 射线管头组装体上的接口与工件门及人员门联锁，只有当工件门及人员门完全关闭后才能接通 X 射线管管电压。在探伤过程中，任一门被意外打开时，射线管能立刻停止出束。本项目工件门为电动门，人员门为手动门，工件门内侧墙体拟设置紧急开门开关以方便探伤室内部的人员在紧急情况下离开探伤室。

（2）探伤室工件门、人员门上方及探伤室内均拟设置显示“预备”和“照射”状态的指示灯和声音提示装置，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工作时，指示灯和声音提示装置开启，警告无关人员勿靠近探伤室或在探伤室外做不必要的逗留。“预备”信号能够持续足够长的时间，以确保探伤室内人员安全离开，“预备”信号和“照射”信号有明显的区别，并且与该工作场所内使用的其他报警信号有明显区别。

（3）探伤室拟设置照射状态指示装置与 X 射线管进行联锁。

（4）探伤室内、工件门及人员门外醒目位置处拟设置对“预备”和“照射”信号意义的清晰说明。

（5）探伤室工件门及人员门外拟设置“当心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和中文警示说明，提醒无关人员勿在其附近出入和逗留。

（6）拟在 X 射线探伤室内东墙、西墙各设置 6 个紧急停机按钮，北侧墙体设置 2 个紧急停机按钮，迷道内及操作台处各设置 1 个紧急停机按钮，确保出现紧急事故时，按下任意紧急停机按钮，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能立即停止照射。

本项目紧急停机按钮的设置能够使人员处在探伤室内任何位置时都不需要穿过主射线束就能够使用。紧急停机按钮带有标签，标明使用方法。

(7) X 射线探伤室操作台处拟设置钥匙开关, 只有在打开操作台钥匙开关后, X 射线管才能出束; 钥匙只有在停机或待机状态时才能拔出。

(8) X 射线探伤室迷道处拟设置辐射探测报警装置, 在操作台处设置专用的显示屏, 可了解 X 射线探伤室内探伤设备是否开机运行。

(9) X 射线探伤室拟设置 5 个视频监控, 其中探伤室内设置 3 个, 迷道内设置 1 个, 工件门出入口设置 1 个, 在操作台处设置专用的监视器, 可监视 X 射线探伤室内人员的活动和探伤设备的运行情况。

本项目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分布见附图 6。联锁逻辑图见图 10-2。

图 10-2 X 射线探伤机联锁逻辑图

3.2 操作防护措施

(1) 辐射工作人员在开展检测工作前拟按照《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 中 5.1.2 要求对探伤室进行检查, 重点检查安全联锁、报警设备和警示灯等是否运行正常。

(2) 辐射工作人员在进入探伤室时, 除佩戴常规个人剂量计外, 还拟携带个人剂量报警仪和便携式 X- γ 剂量率仪。当剂量率达到设定的报警阈值报警时, 辐射工作人员应立即退出探伤室, 同时防止其他人进入探伤室, 并立即向辐射防护负责人报告。

(3) 辐射工作人员拟定期测量探伤室外周围区域的剂量率水平, 包括操作者工作位置和周围毗邻区域人员居留处。测量值应与参考控制水平相比较。当测量值高于参考控制水平时, 应终止探伤工作并向辐射防护负责人报告。

(4) 使用便携式 X- γ 剂量率仪前, 拟检查是否能正常工作。如发现便携式 X- γ 剂量率仪不能正常工作, 则不应开始探伤工作。

(5) 在每一次照射前, 辐射工作人员都拟确认探伤室内没有人员驻留并关闭防护门。只有在防护门关闭、所有防护与安全装置系统都启动并正常运行的情况下, 才能开始检测工作。

3.3 探伤设备退役措施

当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不再使用时，拟实施退役程序。

(1)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 X 射线管拟处置至无法使用，或经监管机构批准后，转移给其他已获许可机构。

(2) 探伤场所退役时，清除所有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和安全告知。

在落实以上辐射安全措施后，本项目的辐射安全措施能够满足辐射安全要求。

三废治理

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工作时产生的 X 射线可使空气电离从而产生少量臭氧和氮氧化物，臭氧和氮氧化物可通过机械排风排出探伤室，排风口位于厂房顶部外，最终排入外环境。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体积约为 770m³，探伤室西南角拟设穿墙通风管道，通风装置的通风量拟设置为 2600m³/h，每小时有效通风换气次数约为 3 次，能满足《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中探伤室每小时有效通风换气次数不小于 3 次的要求。臭氧在空气中 50min 可自动分解为氧气，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辐射工作人员生活污水拟排入城市污水管网，一般生活垃圾收集后将拟交由城市环卫部门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表 11 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阶段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包括探伤室、操作室等，在建设过程中将产生施工噪声、扬尘和建筑垃圾污染，对环境会产生如下影响：

(1) 大气：本项目在建设施工期需进行的挖掘地基等作业，各种施工将产生地面扬尘，另外机械和运输车辆作业时排放废气和扬尘，但这些方面的影响仅局限在施工现场附近区域。针对上述大气污染采取以下措施：**a.**及时清扫施工场地，并保持施工场地一定的湿度；**b.**车辆在运输建筑材料时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以减少沿途抛洒；**c.**施工路面保持清洁、湿润，减少地面扬尘。

(2) 噪声：整个建筑施工阶段，建筑设备在运行中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噪声，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在施工时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标准，尽量使用噪声低的先进设备，同时严禁夜间进行强噪声作业。

(3) 固体废物：项目施工期间，产生一定量以建筑垃圾为主的固体废弃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并做好清运工作中的装载工作，防止建筑垃圾在运输途中散落。

(4) 废水：项目施工期间，有一定量含有泥浆的建筑废水产生，对这些废水进行初级沉淀处理，用于施工场地泼洒或水泥砂浆的配制。

该单位在施工及设备安装阶段计划采取上述污染防治措施，将施工期的影响控制在公司局部区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运行阶段对环境的影响

辐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拟在 1#车间南部扩建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并配备 1 套 XYG-3205 型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用于开展公司生产的螺旋钢管等的无损检测工作，主要检测工件为圆筒状，工件最大直径为 2m，最大长度为 12m，最大壁厚为 30mm。

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 X 射线管固定在探伤室中间，出束角为 30°，仅在垂直方向可移动，水平方向不可移动。主射线固定朝顶部照射。

本次评价选取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满功率运行时的工况（320kV、5.625mA）进行预测。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下方为土层，故本次评价对底部不进行计算，本次评

价拟将 X 射线探伤室顶部按照有用线束照射进行计算，东墙（电缆口铅罩、人员门）、南墙、西墙（通风口铅罩）、北墙（工件门）按照非有用线束照射进行预测计算。

计算模式采用《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中的计算公式。计算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4、附图 5。

1 理论预测公式

1.1 有用射束方向屏蔽效果预测公式

计算模式采用《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中有用线束屏蔽估算的计算公式：

$$\dot{H} = \frac{I \cdot H_0 \cdot B}{R^2} \quad \dots\dots\dots (11-1)$$

式中： \dot{H} ：关注点处剂量率， $\mu\text{Sv/h}$ ；

I ：X 射线探伤装置在最高管电压下的常用最大管电流，mA；

H_0 ：距辐射源点（靶点）1m 处输出量， $\mu\text{Sv} \cdot \text{m}^2 / (\text{mA} \cdot \text{h})$ ；

R ：辐射源点（靶点）至关注点的距离，m；

B ：屏蔽透射因子，由于图 B.1 及图 B.2 中无本项目参数相应管电压、滤过条件对应的曲线，按公式（11-2）计算得出：

$$B = 10^{-X/\text{TVL}} \quad (11-2)$$

式中： X ：屏蔽物质厚度，与 TVL 取相同的单位；

TVL：屏蔽材料的什值层厚度。

1.2 非有用线束屏蔽效果预测公式

非有用线束方向预测计算模式采用《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中非有用线束屏蔽估算的计算公式：

① 泄漏辐射

$$\dot{H} = \frac{\dot{H}_L \cdot B}{R^2} \quad \dots\dots\dots (11-3)$$

式中： \dot{H} ：关注点处剂量率， $\mu\text{Sv/h}$ ；

\dot{H}_L ：距靶点 1m 处 X 射线管组装体的泄漏辐射剂量率， $\mu\text{Sv/h}$ ，取值参考《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表 1；

R ：辐射源点（靶点）至关注点的距离，m；

B ：屏蔽透射因子，按公式（11-2）计算得出。

TVL: 屏蔽材料的什值层厚度。

② 散射辐射

$$\dot{H} = \frac{I \cdot H_0 \cdot B}{R_s^2} \cdot \frac{F \cdot \alpha}{R_0^2} \quad \dots (11-4)$$

式中: \dot{H} : 关注点处剂量率, $\mu\text{Sv/h}$;

I : X 射线探伤装置在最高管电压下的常用最大管电流, mA ;

H_0 : 距辐射源点 (靶点) 1m 处输出量, $\mu\text{Sv} \cdot \text{m}^2 / (\text{mA} \cdot \text{h})$;

B : 屏蔽透射因子, 按《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 中表 2 确定 90° 散射辐射的射线能量, 然后按公式 (11-2) 计算得出;

F : R_0 处的辐射野面积, m^2 ;

α : 散射因子, 入射辐射被单位面积 (1 m^2) 散射体散射到距其 1m 处的散射辐射剂量率与该面积上的入射辐射剂量率的比。与散射物质有关, 在未获得相应物质的 α 值时, 可以用水的 α 值保守估计, 取值参考《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 中的附录 B 表 B.3;

R_s : 散射体至关注点的距离, m ;

R_0 : 辐射源点 (靶点) 至探伤工件的距离, m 。

1.3 参考点的年剂量水平估算公式

$$H_c = \dot{H}_{c,d} \cdot t \cdot U \cdot T \quad \dots (11-5)$$

式中: H_c : 参考点的年剂量水平, mSv/a ;

$\dot{H}_{c,d}$: 参考点处剂量率, $\mu\text{Sv/h}$;

t : 探伤装置年照射时间, h/a ;

U : 探伤装置向关注点方向照射的使用因子;

T : 人员在相应关注点驻留的居留因子。

2. 屏蔽计算结果

2.1 理论计算结果

表 11-1 有用线束方向屏蔽墙屏蔽效果预测表

--

表 11-2 非有用线束方向屏蔽墙屏蔽效果预测表

--

从表 11-1 及表 11-2 中计算结果可以看出，当本项目 XYG-3205 型定向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满功率运行时，X 射线探伤室四周墙体、工件门外 30cm 处的最大辐射剂量率为 0.803 μ Sv/h，顶部外最大辐射剂量率为 14.972 μ Sv/h，能够满足《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及《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中“关注点最高周围剂量当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不大于 2.5 μ Sv/h 及无人员到达的探伤室顶外表面 30cm 处的剂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为 100 μ Sv/h”的要求。

2.2 天空反散射影响分析

本项目探伤室顶部人员不可到达，但 X 射线穿透探伤室顶后因大气散射返回地面，可能会造成探伤室周围出现较高的辐射水平，因此探伤室顶的屏蔽主要考虑穿透 X 射线的天空反散射影响。天空反散射辐射水平预测模式根据《辐射防护导论》P181 公式 (6.1) 推导得出，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H_{L,h} = \eta_{r,s} \cdot D_{10} \cdot \Omega^{1.3} / (0.67 \cdot r_i^2 \cdot r_s^2) \quad \dots\dots\dots (11-6)$$

式中：0.67：单位换算系数；

$H_{L,h}$ ：参考点处相应的剂量当量率，Sv/h；

$\eta_{r,s}$ ：透射比；

r_i ：辐射源到屋顶上方 2m 处的距离 m；

r_s ：室外参考点到源的水平距离，本项目探伤房周围 50m 内没有敏感点，取距源点 5.727 米外， r_s 通过公式 $r_s = b \cdot r_i / (r_i - c)$ 计算得到；

D_{10} ：离源上方 1m 处的吸收剂量指数率，Gy.m²/min。

Ω ：辐射源对屋顶张的立体角，单位为球面度，sr。 $\Omega = 4 \text{tg}^{-1}(ab/cd)$ ，其中 a 是屋顶长度之半，b 是屋顶宽度之半，c 是辐射源到屋顶表面中心的最小距离（此处 a、b 的值统一取探伤室的内净尺寸，不包含四周墙体的厚度，c 统一取到屋顶外表面的距离，即加上屋顶墙体厚度）；d 是源到屋顶边缘的距离， $d = (a^2 + b^2 + c^2)^{1/2}$ 。

表 11-3 天空反散射影响预测表

从表 11-3 中预测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 XYG-3205 型定向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满功率运行时，天空反散射影响值为 $0.017\mu\text{Sv/h}$ ，叠加探伤室四周墙体外最大辐射剂量率 ($0.803\mu\text{Sv/h}$) 后，关注点总剂量率小于 $0.820\mu\text{Sv/h}$ ，能够满足“关注点最高周围剂量当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不大于 $2.5\mu\text{Sv/h}$ ”的要求。

2.3 通风管道口、电缆管道口、防护门缝隙辐射防护评价

本项目探伤室西墙拟设直径 315mm 穿墙通风管道，探伤室内通风管道入口拟设 12mmPb+4mmFe 铅罩；探伤室东墙拟设直径 60mm 穿墙电缆管道，探伤室内电缆管道入口拟设 12mmPb+4mmFe 铅罩。X 射线至少会经过 4 次散射到达管道口处，根据《辐射防护导论》第 189 页“实例证明，如果一个能使辐射至少散射三次以上的迷道，是能保证迷道口工作人员的安全”，可推断管道口处的辐射剂量率能够满足标准要求。通风管道、电缆管道散射示意图见图 11-1。

图 11-1 通风管道、线缆管道散射示意图

本项目工件门门洞为 3.500m 宽×3.950m 高，工件门为 4.004m 宽×4.380m 高；工件门左右搭接 252mm，上搭接 330mm，下搭接 100mm；人员门门洞为 0.8m 宽×

2.0m 高，人员门为 1.2m 宽×2.35m 高；人员门左右搭接 200mm，上搭接 180mm，下搭接 170mm；工件门、人员门与墙体之间的缝隙宽度均小于 10mm。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人员门与墙体重叠部分不小于工件门、人员门与墙体缝隙宽度的 10 倍，射线经过多次散射后才能出门缝隙，可推断 X 射线探伤室防护门缝隙处的辐射剂量率能够满足标准要求。

2.4 迷道入口处散射辐射影响分析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采用“Z”形外迷道设计，利用散射降低人员门口处的辐射水平，避免 X 射线直接照射迷道入口，迷道及射线进入迷道后散射示意图见图 11-2，由图可知 X 射线至少经过迷道 3 次散射后方能达到迷道入口处，人员门采用 10mmPb+4mmFe 防护，根据《辐射防护导论》第 189 页“实例证明，如果一个能使辐射至少散射三次以上的迷道，是能保证迷道口工作人员的安全”，可推断 X 射线经过多次散射及人员门的屏蔽后，迷道入口外的辐射剂量率能够满足标准要求。

图 11-2 迷道散射路径示意图

3 有效剂量估算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工作人员为射线装置操作人员，工作时位于 X 射线探伤室东北侧操作台处进行操作，公众主要为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 50m 评价范围内的人员。根据表 11-1 及表 11-2 估算结果代入公式（11-5），保守选取探伤室外 30cm 处最大辐射剂量率值并叠加天空反散射影响值（0.017 μ Sv/h）进行周剂量估算及年剂量估算。

表 11-4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周围人员周受照有效剂量结果评价

从表 11-4 中预测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周围辐射工作人员周有效剂量最大值为 $3.520\mu\text{Sv}$ ；公众周有效剂量最大值为 $1.025\mu\text{Sv}$ ，均能够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剂量限值和本项目剂量约束值的要求：职业人员周有效剂量不超过 $100\mu\text{Sv}$ ，公众周有效剂量不超过 $5\mu\text{Sv}$ 。

表 11-5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周围人员年受照有效剂量结果评价

从表 11-5 中预测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周围辐射工作人员年有效剂量最大值 0.176mSv ；公众年有效剂量最大值为 0.051mSv ，均能够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剂量限值和本项目剂量约束值的要求：职业人员年有效剂量不超过 5mSv ，公众年有效剂量不超过 0.1mSv 。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 50m 评价范围内其他公众距探伤室相对较远，经距离的进一步衰减后，其有效剂量将更低，能够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剂量限值和本项目剂量约束值的要求。

4 叠加辐射影响分析

公司现有 X 射线探伤室处于本项目评价范围内，2 座 X 射线探伤室可能同时运行，需考虑叠加影响。根据附件 10 检测报告可知，公司现有 X 射线探伤室内探伤机在以检测工况运行时，探伤室外扣除本底后辐射剂量率约为 $(0.04\sim 0.27)\mu\text{Sv/h}$ ，现有 X 射线探伤室距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约 31m，经过距离衰减后其辐射影响可湮没

在本底辐射中，可推断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职业人员及公众年有效剂量能够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剂量限值和本项目剂量约束值的要求。

5 三废治理评价

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工作时产生的 X 射线可使空气电离从而产生少量臭氧和氮氧化物，臭氧和氮氧化物可通过机械排风排出探伤室，排风口位于厂房顶部外，最终排入外环境。臭氧在空气中 50min 可自动分解为氧气，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辐射工作人员生活污水拟排入城市污水管网，一般生活垃圾收集后将交由城市环卫部门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的废物处置方式能够满足当前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

事故影响分析

1 潜在事故分析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只有在开机曝光时才产生 X 射线，因此，X 射线探伤事故多为开机误照射事故，主要有：

（1）由于安全联锁装置失灵，导致防护门未关闭时开机工作，人员误入或误留受到误照射。由于门机联锁装置失灵，探伤机正常出束时意外打开防护门，会造成对误入人员的误照射。

（2）机器调试、检修时误照射。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在调试、检修过程中，责任者脱离岗位，不注意防护或他人误开机使人员受到照射。

（3）二人作业，配合失误受照。两个人一起作业时，一人放置待测工件，而另一人却仍误开机导致人员受到误照射。

2 辐射事故预防措施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应加强管理，严格要求辐射工作人员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并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对辐射安全管理制度进行完善；加强职工辐射防护知识的培训，尽可能避免辐射事故的发生。针对可能发生的辐射事故，公司拟采取以下预防措施：

（1）企业内部加强辐射安全管理，管理人员定期开展监督检查，营造持续改进的辐射安全文化。

（2）严格执行辐射安全管理制度，按照操作规程工作。每次在开启 X 射线探伤

机前，检查确认各项安全措施的有效性，严禁在安全设施故障情况下开机检测。

(3) 辐射工作人员工作时注意佩戴好个人剂量计、个人剂量报警仪等监测仪器，当个人剂量报警仪发出报警时，辐射工作人员应尽快采取应对措施。

(4) 辐射工作人员在进入探伤室时，除佩戴常规个人剂量计外，还应携带个人剂量报警仪和便携式 X- γ 剂量率仪。

3 辐射事故处置方法

根据《关于建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辐射事故分级处理和报告制度的通知》及《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的规定，根据辐射事故的性质、严重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辐射事故可分为特别重大辐射事故、重大辐射事故、较大辐射事故和一般辐射事故四个等级。本项目拟使用的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属于 II 类射线装置，根据《关于建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辐射事故分级处理和报告制度的通知》及《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的规定，该类射线装置可能发生的事故是指射线装置失控导致人员受到超过年剂量限值的照射。通常情况下属于一般辐射事故。在发生事故后：

(1) 辐射工作人员或操作人员应第一时间关停射线装置的高电压，停止射线装置的出束，然后启动应急预案；

(2) 立即向单位领导汇报，并控制现场区域，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3) 对可能受到大剂量照射的人员，及时送医院检查和治疗。

当发生或发现辐射事故时，公司应当立即启动事故应急方案，采取必要防范措施，在事故发生后 1 小时内向所在地生态环境和公安部门报告，并在 2 小时内填写《辐射事故初始报告表》，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人员超剂量照射的，还应当同时向卫生健康部门报告。

表 12 辐射安全管理

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的设置

本项目开展工业 X 射线探伤使用的设备为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属 II 类射线装置。根据《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 II 类射线装置的单位，应设有专门的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或者至少有 1 名具有本科以上学历的技术人员专职负责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以文件形式明确管理人员职责。从事辐射工作的人员必须通过辐射安全和防护专业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和考核。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已成立专门的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并以文件形式明确管理人员职责。公司现有 2 名辐射工作人员（已通过生态环境部培训平台线上考核，见表 12-1），其中 1 名人员兼职辐射防护负责人，本项目拟新增 2 名辐射工作人员专职负责本项目检测工作，新增辐射工作人员均应通过生态环境部培训平台科目为“X 射线探伤”的线上考核方可上岗。兼职辐射防护负责人应同时通过生态环境部培训平台科目为“辐射安全管理”及“X 射线探伤”的线上考核方可上岗。辐射工作人员及辐射防护负责人持有的原辐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到期后应当参加并通过生态环境部培训平台上的线上考核方可上岗。

表 12-1 辐射工作人员培训情况一览表

--

辐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已按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制定了一系列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包括探伤操作规程、岗位职责、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设备维修制度、人员培训计划、监测方案、台账管理制度、事故应急预案等。公司已制定的辐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满足现有核技术利用项目对辐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的需求。公司相关制度均已落实且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辐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还应针对本项目，对已有辐射安全管理制度进行补充和完善，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本报告对各项管理制度制定要点提出如下建议：

探伤操作规程：明确 X 射线探伤辐射人员的资质条件要求、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操作流程、操作过程中应采取的具体防护措施，重点是明确操作步骤以及作业过程中必须采取的辐射安全措施。

岗位职责：明确管理人员、辐射工作人员、维修人员的岗位责任，使每一个相关的工作人员明确自己所在岗位具体责任，并层层落实。

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根据企业的具体情况完善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重点是 X 射线探伤机的运行和维修时辐射安全管理。

设备维修制度：明确射线装置、辐射监测设备维修计划、维修的记录和在日常使用过程中维护保养以及发生故障时采取的措施，确保射线装置、剂量报警仪等仪器设备保持良好工作状态。

人员培训计划：制定人员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对象、内容、周期、方式以及考核的办法等内容，并强调对培训档案的管理，做到有据可查。

监测方案：制定辐射工作人员剂量监测工作制度和工作场所定期监测制度。发现个人剂量异常的，应当对有关人员采取保护措施，并在接到监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报告发证的生态环境部门、卫生健康部门调查处理。发现工作场所监测异常的，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并在一小时内向县（市、区）或者设区的市生态环境部门报告。

台账管理制度：对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使用情况进行登记，标明设备名称、型号、电压、电流等，并对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当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不再使用时，应实施退役程序。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的 X 射线管应处置至无法使用，或经监管机构批准后，转移给其他已获许可机构，并及时在台账中进行更新。

事故应急预案：依据《关于建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辐射事故分级处理和报告制度的通知》的要求，针对本项目具体情况，完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明确应急机构和职责分工、应急人员的组织、培训、事故报告制度、辐射防护措施及事故处理程序等，有效控制事故，及时制止事故的恶化，保证及时上报、渠道畅通，并附上各联系部门及联系人的联系方式。同时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每年至少开展一次综合或单项的应急演练，应急演练前编制演习计划，包括演练模拟的事故/事件情景、演练参与人员等。当发生事故时，公司应当立即启动辐射事故应急方案，采取有效防范措施，及时制止事故的恶化，并在 1 小时内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和公安部门报告。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超剂量照射的，还应同时向当地卫生健康部门报告。

辐射监测

公司使用的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属 II 类射线装置，根据《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本项目须配置至少 1 台环境辐射剂量巡测仪，以满足射线装置日常运行时，对探伤房周围 X 射线的辐射泄漏和散射的巡测。

公司已配备 1 台 RJ38-1103 型环境辐射剂量巡测仪及 2 台 RJ31-1155 型个人剂量报警仪，拟为本项目新增 1 台环境辐射剂量巡测仪及 2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能够满足审管部门对于监测仪器配备的要求。

公司现有核技术利用项目已委托苏州苏大卫生与环境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开展年度环保检测（见附件 10），根据检测结果可知，公司现有探伤房外的周围剂量当量率能满足标准的要求。

公司现有辐射工作人员均已配备个人剂量计监测累积剂量，并每三个月送江苏玖清玖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个人剂量监测（见附件 11），根据公司 2024~2025 年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报告可知，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检测结果均未见异常；公司已每两年组织辐射工作人员进行健康体检，并已按相关要求建立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档案和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公司已于每年 1 月 31 日前上报上一年度辐射安全年度评估报告。

本项目运行后，公司拟定期（不少于 1 次/年）请有资质的单位对辐射工作场所和周围环境的辐射水平进行监测；在进行检测作业时，公司拟定期对辐射工作场所和周围环境的辐射水平进行监测，并做好相关记录；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均拟佩戴个人剂量计监测累积剂量，定期（1 个月/次，最长不超过 3 个月/次）送有资质部门进行个人剂量测量，并建立个人剂量档案。同时公司拟定期（两次检查的时间间隔不应超过 2 年）安排辐射工作人员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建立职业健康档案。公司还拟对辐射安全和防护状况进行年度评估，并于每年 1 月 31 日前提交上一年度的评估报告。

辐射监测方案见表 12-2。

表 12-2 辐射监测方案

监测对象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周期	监测点位
X 射线探伤室	周围剂量当量率	竣工验收监测，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1 次	①四周墙外 30cm 离地高度 1m 处，每个墙面至少测 3 个点； ②防护门外 30cm 处离地高度 1m 处，门的左、中、右侧 3 个点和门缝四周各一个点； ③操作位处； ④电缆口、通风口外； ⑤其他保护目标处。
		场所年度监测，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1 次/年	
		定期自行开展辐射监测	1 次/3 个月	

辐射工作人员	个人剂量当量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	1次/3个月	/
--------	--------	------------	--------	---

辐射事故应急

根据《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中关于应急报告与处理的相关要求，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已针对射线探伤项目可能产生的辐射事故情况制定事故应急方案，应急方案内容应包括：

- (1) 应急机构和职责分工；
- (2) 应急人员的组织、培训以及应急和救助的装备、资金、物资准备；
- (3) 辐射事故分级与应急响应措施；
- (4) 辐射事故调查、报告和处理程序；
- (5) 辐射事故信息公开、公众宣传方案。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已依据《关于建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辐射事故分级处理和报告制度的通知》及《江苏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制定辐射事故应急预案，明确建立应急机构和人员职责分工，应急人员的组织、培训以及应急辐射事故分类与应急响应的措施。公司已组织应急人员对应急处理措施进行培训，并组织应急人员进行应急演练。

公司制定的事故应急预案较全面，并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公司开展辐射活动至今，未发生过辐射安全事故。

发生辐射事故时，公司应立即启动本单位的事事故应急方案，采取必要防范措施，在1小时内向所在地生态环境部门和公安部门报告，并在2小时内填写《辐射事故初始报告表》，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人员超剂量照射的，同时向卫生健康部门报告。事故发生后公司应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公安部门及卫生健康部门调查事故原因，并做好后续工作。

表 13 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辐射安全与防护分析结论

1.1 项目位置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位于南通高新区金鼎路 19 号。厂区东侧为金鼎路，南侧为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园区道路、南通深蓝航天科技有限公司、雅科贝思精密机电（南通）有限公司及南通国人通信有限公司），西侧为绿化，北侧为江苏银羊不锈钢管业有限公司。

本项目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拟建于 1#车间南部，1#车间为一层建筑。拟建址东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及自动焊机区，南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厂内道路、绿化、南通博鼎机械产业园（园区道路及变电所），西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及堆放区，北侧为 1#车间内部通道、堆放区及现有 X 射线探伤房。本项目探伤房为一层建筑，上方无建筑，下方为土层。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 50m 范围内没有居民区、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辐射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辐射工作人员及 X 射线探伤室拟建址周围评价范围内的公众。

1.2 项目分区及布局

本项目拟将 X 射线探伤室作为本项目的辐射防护控制区，在探伤室表面明显位置设置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及中文警示说明，运行时任何人不得进入；拟将操作室作为辐射防护监督区，并在操作室入口设置明显的电离辐射警示标志、警告标语及表明监督区的标牌，工作时无关人等不得进入。本项目辐射防护分区的划分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中关于辐射工作场所的分区规定。

1.3 实践正当性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将满足企业的需求，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在落实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措施后，其带来的效益远大于可能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符合《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18871-2002）“实践的正当性”的原则。

1.4 辐射安全措施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及人员门拟设置门机联锁装置；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内侧墙体拟设置紧急开门开关；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人员门上方及探伤室内均拟设置显示“预备”和“照射”状态的指示灯和声音提示装置；X 射线探伤室拟设置照射状态

指示装置与 X 射线管进行联锁；X 射线探伤室内、工件门及人员门外醒目位置处拟设置对“预备”和“照射”信号意义的清晰说明；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及人员门外拟设置“当心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和中文警示说明；X 射线探伤室内四周墙体、迷道及操作台处共设置 16 个紧急停机按钮；X 射线探伤室操作台处拟设置钥匙开关；X 射线探伤室内拟设置辐射探测报警装置；X 射线探伤室内外拟共设置 5 个视频监控。

在落实以上辐射安全措施后，本项目的辐射安全措施能够满足辐射安全要求。

1.5 辐射安全管理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已成立专门的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并以文件形式明确管理人员职责。同时拟完善各项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公司现有 2 名辐射工作人员，其中 1 名人员兼职辐射防护负责人，本项目拟新增 2 名辐射工作人员。公司拟对辐射工作人员进行职业健康监护和个人剂量监测，并为辐射工作人员建立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和个人剂量档案。

公司已配备 1 台环境辐射剂量巡测仪及 2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拟为本项目新增 1 台环境辐射剂量巡测仪及 2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能够满足审管部门关于仪器配备的要求。

在落实以上辐射安全措施后，本项目的辐射安全管理措施能够满足辐射安全管理要求。

2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2.1 辐射防护影响预测

根据理论预测结果，本项目 X 射线探伤房运行后探伤室周围的辐射剂量率均能够满足《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及《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的辐射剂量率限值要求。

2.2 保护目标剂量

根据理论预测结果，本项目投入运行后辐射工作人员和周围公众年有效剂量均能够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中对职业人员和公众有效剂量限值要求以及本项目的剂量约束值要求：职业人员周有效剂量不超过 100 μ Sv，公众周有效剂量不超过 5 μ Sv；职业人员年有效剂量不超过 5mSv，公众年有效剂量不超过 0.1mSv。

2.3 三废处理处置

本项目 X 射线数字成像检测系统工作时产生的 X 射线可使空气电离从而产生少量臭氧和氮氧化物，臭氧和氮氧化物可通过机械排风排出探伤室，排风口位于厂房顶部外，最终排入外环境。臭氧在空气中 50min 可自动分解为氧气，对周围环境空气质

量影响较小。

辐射工作人员生活污水拟排入城市污水管网，一般生活垃圾收集后将交由城市环卫部门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扩建 1 座固定式 X 射线探伤房项目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管理措施后，该公司将具有与其所从事的辐射活动相适应的技术能力和具备相应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其运行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能够符合辐射环境保护的要求，从辐射环境保护角度论证，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行是可行的。

建议和承诺

1) 项目建成投入运行前应根据《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要求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并在许可范围内从事探伤工作。

2) 该项目运行后，应严格遵循操作规程，加强对操作人员的培训，杜绝麻痹大意思想，以避免意外事故造成对公众和职业人员的附加影响，使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

3) 各项环保设施及辐射防护设施必须正常运行，严格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进行操作，确保其安全可靠。

4) 建设单位在该工程竣工后，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由建设单位在环境保护设施竣工之日起 3 个月内进行自主验收。

辐射污染防治措施“三同时”措施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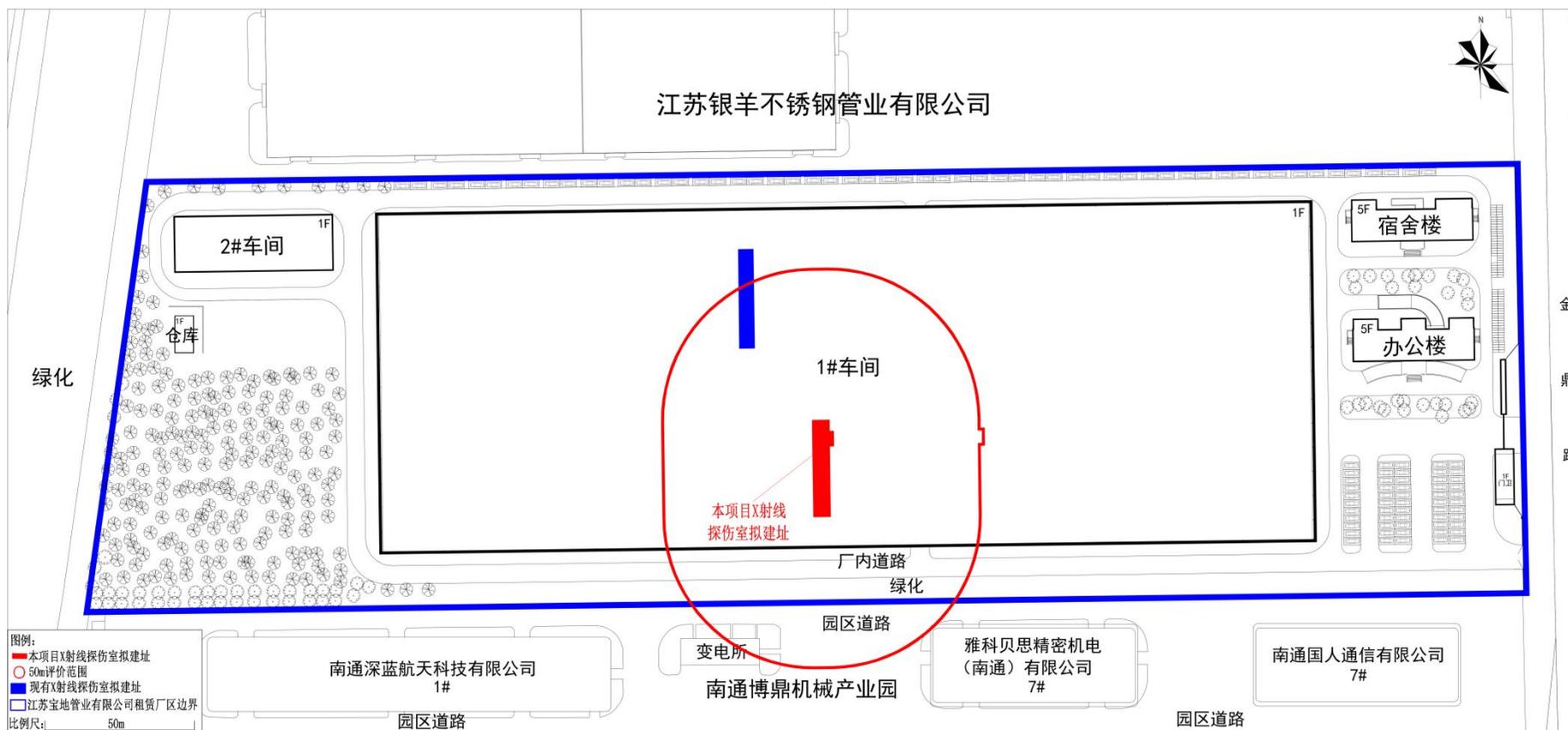
项目	“三同时”措施	预期效果	投资 (万元)
辐射安全管理机构	公司已成立辐射安全管理机构，并以文件形式明确各成员职责	满足《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的要求，使用II类射线装置的单位，应设有专门的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的要求。	/
辐射安全防护措施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内净尺寸为 31m(长)×4.6m(宽)×5.4m(高)，探伤室四周墙体、迷道及顶部墙体均拟采用砼屏蔽，工件门、人员门均拟采用铅屏蔽，详细设计见表 10-1	探伤室表面外 30cm 处辐射剂量率能够满足《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及《工业 X 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GBZ/T 250-2014）中“关注点最高周围剂量当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不大于 2.5μSv/h 及无人员到达的探伤室顶外表面 30cm 处的剂量率参考控制水平为 100μSv/h”的要求	
	本项目 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及人员门拟设置门机联锁装置；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内侧墙体拟设置紧急开门开关；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人员门上方及探伤室内均拟设置显示“预备”和“照射”状态的指示灯和声音提示装置；X 射线探伤室拟设置照射状态指示装置与 X 射线管进行联锁；X 射线探伤室内、工件门及人员门外醒目位置处拟设置对“预备”和“照射”信号意义的清晰说明；X 射线探伤室工件门及人员门外拟设置“当心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和中文警示说明；X 射线探伤室内四周墙体、迷道及操作台处共设置 16 个紧急停机按钮；X 射线探伤室操作台处拟设置钥匙开关；X 射线探伤室内拟设置辐射探测报警装置；X 射线探伤室内外拟共设置 5 个视频监控	满足《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 117-2022）中的要求	
人员配备	现有 2 名辐射工作人员，其中 1 名人员兼职辐射防护负责人，本项目拟新增 2 名辐射工作人员，辐射工作人员均应通过生态环境部培训平台上的线上考核	满足《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中关于人员培训、个人剂量监测及职业健康体检的相关要求。	定期投入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本项目辐射工作人员开展个人剂量检测，送检周期为 3 个月，并建立辐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档案		
	公司拟定期（两次检查的时间间隔不应超过 2 年）组织本项目 2 名辐射工作人员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按相关要求建立辐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监测仪器和防护用品	已配备1台环境辐射剂量巡测仪及2台个人剂量报警仪,拟为本项目新增1台环境辐射剂量巡测仪及2台个人剂量报警仪	满足《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本项目应配备与辐射类型和辐射水平相适应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包括个人剂量报警仪、辐射剂量巡测仪等仪器的要求	
辐射安全管理制	公司已根据相关标准要求，制定一系列辐射安全管理制，包括操作规程、岗位职责、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设备检修维护制度、人员培训计划、监测方案、台账管理制度以及辐射事故应急方案等制度，公司还拟根据相关条例、办法以及本报告的要求对制度的内容进行补充，并在今后运行中结合实际工作不断完善，使其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满足《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和《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要求，使用射线装置的单位要健全操作规程、岗位职责、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台账登记制度、人员培训计划、监测方案等，并有完善的辐射事故应急方案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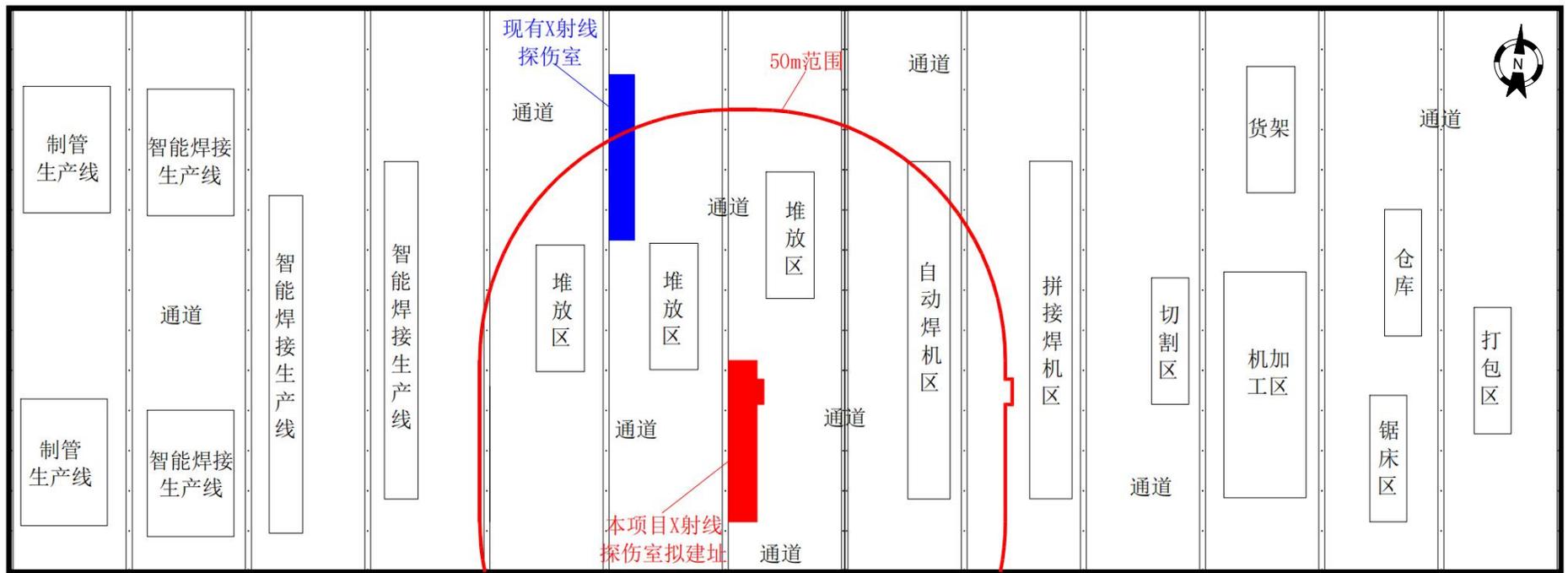
以上措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附图 1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江苏宝地管业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布局及周围环境图



附图3 公司1#车间平面布局图